

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下午16:30在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中99号科汇金谷三街3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，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，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24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、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后，以口头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。全体监事一致推举监事吴卓艺女士主持本次会议，董事会秘书唐金银女士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表决票表决的方式形成以下决议：

1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选举吴卓艺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届满日止。吴卓艺女士简历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选举产生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